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ccitane International S.A.

股份有限公司

1, rue du Fort Rheinsheim L-2419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80359

(根據盧森堡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3)

建議採納無償股份計劃

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採納無償股份計劃。無償股份計劃並非受上市規則第17章覆蓋的計劃，故無償股份計劃的條件將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然而，根據適用的盧森堡法律，無償股份計劃將須獲股東批准。

無償股份計劃將透過提呈授予無償股份而為合資格人士提供機會於本公司持有個人權益。無償股份計劃旨在激勵僱員為本集團竭其所能提高效率及效益；及招攬及挽留對本集團長期增長作出貢獻或將會帶來效益的僱員或以其他方式維繫與該等僱員的現有業務關係。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無償股份計劃詳情以及為批准採納無償股份計劃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大會通告。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其建議採納無償股份計劃。無償股份計劃並非受上市規則第17章覆蓋的計劃，故無償股份計劃的條件將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然而，根據適用的盧森堡法律，無償股份計劃將須獲股東批准。

無償股份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無償股份均為根據一般授權授出。

1. 無償股份計劃的目的

無償股份計劃將透過提呈授予無償股份而為合資格人士提供機會於本公司持有個人權益。

無償股份計劃旨在實現以下目標：

- 激勵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竭其所能提高效率及效益；及
- 招攬及挽留對本集團長期增長作出貢獻或將會帶來效益的合資格人士或以其他方式維繫與該等合資格人士的現有業務關係。

2. 參與人士

無償股份計劃的參與人士僅為僱員。無償股份將不會授予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釐定各參與人士是否合資格的基準時，董事會將考慮到其可能酌情認為恰當的有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參與人士是否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業務增長及價值作出貢獻。

3. 授出無償股份

根據無償股份計劃的規則，董事會於計劃期間認為適宜情況下，可酌情全權根據無償股份計劃向僱員授予無償股份。董事會可酌情全權就與所授無償股份根據及其條款及條件將會歸屬有關的全部或部分股份釐定分配無償股份的期限。

此外，董事會可酌情全權向早前購得股份的承授人授出無償股份，前提為承授人應於指定期限內持有該等股份，須達致所施加的任何表現目標及／或董事會認為合理的條件。

4. 無償股份計劃項下的股份數目

無償股份計劃項下無償股份總數為本公司於採納無償股份計劃當日已發行股本的0.5%。

5. 有效期限及表現目標

計劃授權的有效期限指董事會可授出無償股份的時限，為期三年。

無償股份的歸屬期釐定為四年或董事會於授出當日指定的其他歸屬期限。除特殊情況外，獲授無償股份四年期間的承授人與本公司終止僱傭關係，原則上將會放棄相關無償股份。

於任何無償股份分配前，承授人或會須達成董事會於授權時所指定的表現目標。

6. 終止

本公司可藉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或董事會可在任何時間終止無償股份計劃的運作，屆時再不得提出分配無償股份的建議或分配無償股份，但在所有其他情況，無償股份計劃將維持十足效力。任何已授出但尚未分配的無償股份在無償股份計劃終止後仍可根據有關無償股份的發行條款予以分配。

7. 無償股份的可轉讓性

無償股份應屬承授人專有，而不可出讓或轉讓。概無承授人可以任何方式出售、轉讓、抵押、按揭、設立產權負擔或設立以任何第三方為受益人或與無償股份的權益。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無償股份計劃詳情以及為批准採納無償股份計劃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大會通告。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備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	--------------------------------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	---	-----

「本公司」	指	L'Occitane International S.A.，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根據盧森堡大公國法律註冊成立及存在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1 rue du Fort Rheinsheim, L-2419 Luxembourg，在盧森堡貿易及公司註冊處以註冊編號B80359註冊為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僱員」	指	本集團僱員
「無償股份」	指	將根據無償股份計劃發行的股份
「無償股份計劃」	指	將由本公司採納的建議二零一零年無償股份計劃
「一般授權」	指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或處理總面值不超過於授出一般授權的相關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20%的股份
「承授人」	指	根據無償股份計劃條款接納收購建議的任何參與者，或（倘文義准許），在原承授人身故後有權享有任何無償股份的任何人士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參與者」	指	董事會在其絕對酌情下認為對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及價值曾經或將會作出貢獻的任何合資格僱員
「計劃期間」	指	無償股份計劃授權的有效性，指董事會可授出無償股份的期間，即為期三年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3歐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L'Occtiane International S.A.

主席

Reinold Geiger

香港，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Reinold Geiger先生、Emmanuel Laurent Jacques Osti先生、André Joseph Hoffmann先生及Thomas Levilion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Karl Guenard先生、Martial Thierry Lopez先生及Pierre Maurice Georges Milet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Charles Mark Broadley先生、Susan Saltzbar Kilsby女士及吳植森先生。